



Happy Place by Andrea Edwards

亚洲司法管辖区的担保设立 TAKING SECURITY IN 新加坡 SINGAPORE

在新加坡可以采用哪些类型的担保权益？

贷款交易中最常见的担保权益如下：

- 对以下资产的**抵押**：
 - 不动产，包括土地（无论有否注册）、建筑物以及依附在土地的固定装置和设备。
 - **金融工具**，例如股票
- **押记**：押记可以针对如工厂、机械、存货或库存、船舶和飞机的动产，也可以针对股份。固定押记常用于与担保受益人要求较多控制权的相关可辨识资产（例如机械和设备）。浮动押记则通常用于押记人对控制权要求较高的资产（例如可用于担保权人持续运营的存货）。
- **质押**：一般针对有形动产。质押要求质押的动产可实际交付至质押受益人，因此，相较于抵押或押记比较少见。
- **转让**：转让可针对合同项下权利，例如应收款项。在转让应收款项时，受让人也可以要求转让人对接收应收款项的银行账户进行固定押记或押记担保。

金杜律师事务所
KING & WOOD
MALLESONS

是否有任何资产不能用作担保？

根据新加坡法律，大部分资产都可以用作担保。但如果资产涉及转让合同一方的权利，则该合同可能包含明确规定不能转让的条款。在这种情况下，转让前须获得合同相关方的同意才能生效。

担保权益是否需要登记？

新加坡的公司（根据《新加坡公司法》（第 50 章）（“公司法”）注册成立的公司）以及在新加坡注册的外国公司被要求对某些类型的担保权益进行登记，包括上述大部分的担保权益。如果设立担保的文件在新加坡签署，设立担保后的 30 天内必须进行登记，否则需要在设立担保后的 37 天内登记。另外，某些资产的担保权益（例如飞机、船舶、知识产权和土地）需要在特别注册处进行登记，且可能需要支付额外的费用。

担保文件是否需要公证？

在新加坡签署和/或强制执行的担保文件不需要进行公证。

登记或完善担保所需的时间长吗？

新加坡会计与企业管理局（“ACRA”）会即时受理提交的相关担保文书（只要提交的表格是完善的），而 ACRA 一般也会马上对登记进行确认。递交至其他专门注册处的登记的受理时间则会视个别注册处而定。

是否需要缴纳印花税？

针对不动产、存货或股份的抵押或押记须缴纳 500 新币的从价印花税。

银团融资中是否需要包含“平行债务”条款？

不需要。新加坡承认信托，因此，受益人可以通过信托方式持有担保。

外国贷款人是否可以在新加坡设立和强制执行担保？

只要新加坡法院对担保事宜有司法管辖权，对外国贷款人在新加坡设立或强制执行担保一般没有限制。

但根据《新加坡放贷人法案》（第 188 章）要求，任何在新加坡从事放贷的贷款人必须（1）就从事方贷款业务取得牌照，或（2）满足豁免牌照的要求或（3）属于《新加坡放贷人法案》（第 188 章）下某一类别的“其他放贷人”。

如果外国贷款人属于“其他放贷人”，则其强制执行其在典型融资文件中的权利，或执行或履行其在融资文件中的义务，无需取得牌照、资质或以其他方式获得在新加坡开展业务的权利。

此外，新加坡与行业相关的法律中对某些行业中的担保强制执行和所有权益的收购有限制、批准要求及通知要求。这些行业包括电子通讯、广播、新闻、银行、金融和保险。

外国设保人可否放弃其主权豁免？

如果符合《新加坡国家豁免法》（第 313 章）规定的条件，外国设保人放弃主权豁免将具有法律约束力并可强制执行。



联系人

亚洲项目融资联系人

苏萌



合伙人
上海

E sumeng@cn.kwm.com

吕膺昊



合伙人
北京

E lvyinghao@cn.kwm.com

SCOTT GARDINER



合伙人
中国香港

E scott.gardiner@hk.kwm.com

JOHN SHUM 沈致君



合伙人
新加坡

E john.shum@sg.kwm.com

当地法律顾问联系人

STEPHANIE YUEN
THIO



管理合伙人
新加坡

E syt@tsmplaw.com

JUNE HO



合伙人
新加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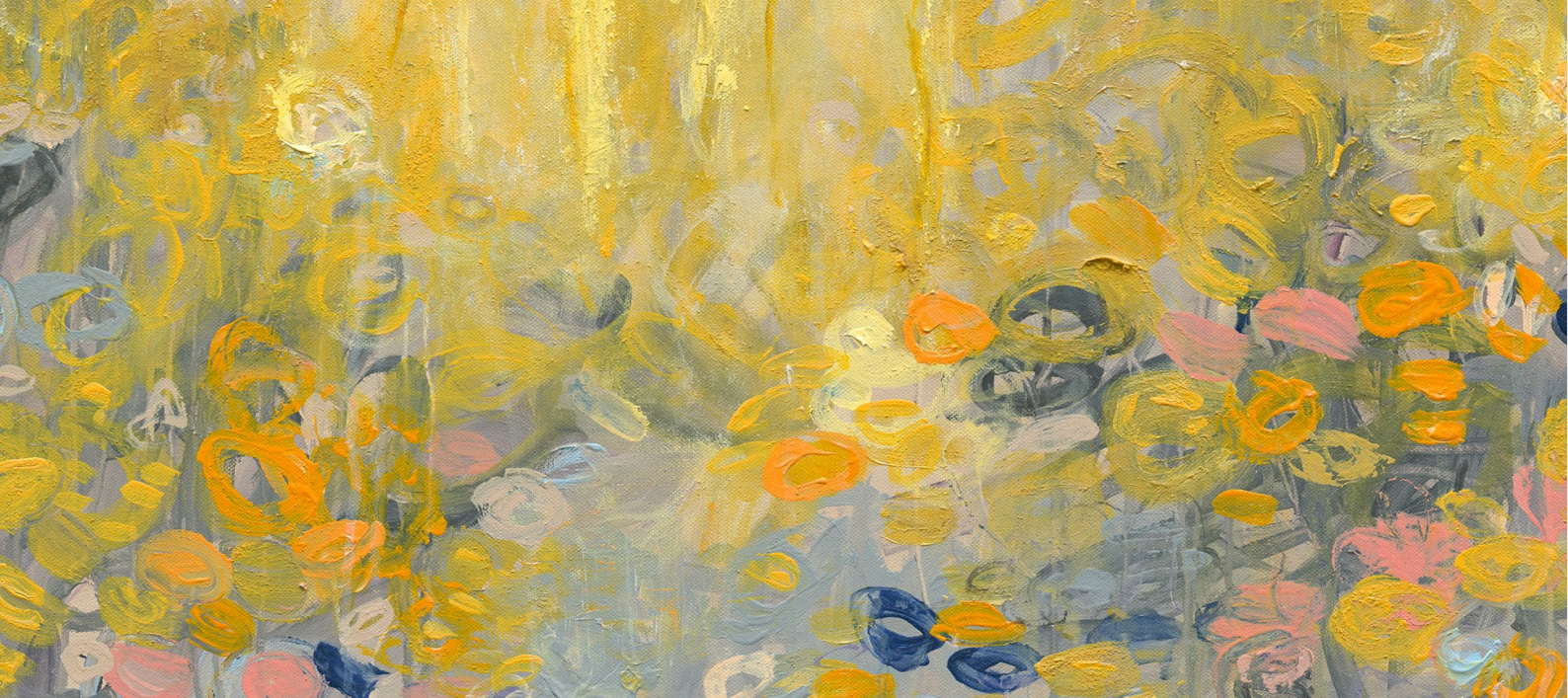
E june.ho@tsmplaw.com

TSMP Law Corporation 代表多家金融机构和企业进行大额融资交易，包括跨境担保和银团贷款、收购融资以及债务重组、贷款收购和再融资交易。我们还从事私募股权和风投领域，经常为新兴初创企业、中小企业、私人基金和养老基金等提供有关天使投资的建议。债务资本市场方面，我们为客户提供有关发行债券和其他债务工具（包括可转换和可交换票据与计划）的建议。

本刊物是在 TSMP Law Corporation（新加坡本地法律顾问）以及资深律师 Gallien Lefevre（香港）的协助下编写，仅供参考，并不构成法律意见。

本刊物旨在支持金杜国际云办公室（ICO）计划，以进一步支持客户在金杜尚未设立实体办公室的司法管辖区实现全球目标。金杜 ICO 能够灵活地将全球不同地区及领域的律师团队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并在有需要时根据客户的需求调整服务。





了解金杜

金杜是一家诞生于亚洲，拥有亚洲视野和国际一流服务能力的律所。金杜在全球设有 31 个办公室，拥有 3000 多名律师。我们的律师深谙东西方文化，凭借多元化思维、深厚的专业知识以及对客户需求的深入理解，为客户提供精准的法律服务。

金杜在亚洲、欧洲、北美和中东设有 31 个办公室，在全球增长型市场和金融中心都进行了战略布局。

金杜采取风险管理措施保障业务增长。凭借强大的本地业务实力和全球性平台，金杜为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助力客户扫除文化、监管和技术障碍，在新市场达成交易。

免责声明

本出版物中，凡提及“香港”“澳门”“台湾”，将分别被诠释为“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和“中国台湾地区”。

版权声明

©金杜律师事务所 2023 年版权所有

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请访问 kwm.com。

本出版物不代表金杜律师事务所对有关问题的法律意见。任何仅依照本出版物的全部或部分内容而做出的作为和不作为决定及因此造成的后果由行为人自行负责。如您需要法律意见或其他专家意见，应向具有相关资格的专业人士寻求专业的法律帮助。

金杜律师事务所保留对本出版物的所有权利。未经金杜律师事务所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或通过任何方式（手写、电子或机械的方式，包括通过复印、录音、录音笔或信息收集系统）复制本出版物任何受版权保护的内容。

亚太 | 欧洲 | 北美 | 中东

金杜律师事务所 (King & Wood Mallesons) 指由金杜律师事务所成员所组成的国际网络。各成员所独立提供法律服务。每一成员事务所均为一家独立的成员所，任一成员事务所及其合伙人均不得以其他成员事务所的代理人身份行事。任何成员所的任何合伙人或成员无权约束任何其他成员所。详细信息见金杜网站 kwm.com。

www.kwm.com

© 2023 King & Wood Mallesons



加入对话



订阅我们的“金杜研究院”微信

请搜索微信号：KWM_CHINA

